

2018 年

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
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 管理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结合实际组织监督实施，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有关工作。

（二）负责各类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研究分析并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基础信息，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三）负责各类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等市场主体及经营行为的监督管理，依法查处无照经营行为。

（四）承担市场监管体系建设的统筹协调及市场主体信用分类监督管理，组织市场主体开展年度报告和信息公示工作，负责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的管理和使用，依法开展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公示信息抽查工作，为社会公众提供市场主体信用查询和信用预警等服务。

（五）负责各类市场秩序的依法规范和维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

（六）负责组织管理商标和特殊标志，依法保护商标专

用权，查处商标侵权等违法行为，监督管理商标印制和商标代理，组织实施商标品牌战略。

（七）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查处广告违法行为。

（八）负责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负责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动产抵押登记管理、拍卖行为监督管理，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

（九）参与开展对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方面的反垄断执法工作（价格垄断行为除外）；承担规定范围内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

（十）承担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的责任，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人员及其直销活动，协调打击传销联合行动。

（十一）负责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承担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与处理、调解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依法保护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市场交易环境和消费维权政社共治。

（十二）拟订并组织实施提高质量水平的发展规划；负责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家质量发展纲要，推动名牌发展战略的实施；负责重点生产企业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制度，监督产品认证和管理体系认证工作；协助开展重大产品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及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工作；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违法活动。

(十三) 负责标准化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和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推行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指导企事业单位的标准化工作，监督商品条码的应用工作；开展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

(十四) 负责计量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法管理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监督管理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对计量标准、计量检定员、制造计量器具等实施监督管理；对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以及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实施监督管理。

(十五)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组织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救援和参与调查处理，监督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六)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单位具体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增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增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2315 消费者申诉举报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增城区个体劳动者协会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	广州市增城区消费者委员会办公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州市增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经济信息室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3381.23	一、基本支出	11711.32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1764.2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381.23	本年支出合计	13475.5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	94.29	七、其他	0.00
收入总计	13475.52	支出总计	13475.52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381.2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381.23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3381.2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七、上年结转	94.29
收 入 总 计	13475.52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1711.32
工资福利支出	8529.8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836.5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8.5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46.5
二、项目支出	1764.2
日常运转类项目	67.21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247
其他类项目	125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207.3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193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924.69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13475.52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13475.5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381.23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381.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381.23	本年支出合计	13381.2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3381.23	11711.32	1669.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88.33	8108.42	1579.91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9171.68	8108.42	1063.26
2011501	行政运行	8108.42	8108.42	0.00
201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21	0.00	105.21
2011504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602.1	0.00	602.1
2011505	执法办案专项	106.6	0.00	106.6
2011506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	0.00	20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29.35	0.00	229.35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516.65	0.00	516.65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516.65	0.00	516.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6.4	2956.4	9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56.4	2956.4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2.9	2292.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5	663.5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	0.00	9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	0.00	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6.5	646.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6.5	646.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6.5	646.5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8529.8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8074.5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879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5706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0.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2.5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605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2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24.22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7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5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5.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7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71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35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5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18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60.88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130.72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2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5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1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58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1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9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72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46.5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46.5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467.6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46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261.8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65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41.5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5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7]邮电费	1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8.5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8.5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2290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123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5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16.9
1. 公务用车购置	2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9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1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0.00	0.00	0.00

注：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3,475.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28.34 万元，增长 41.14%，主要原因是 **一是**推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增加了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购买社会保险的资金；**二是**每年正常的工资调档等，提高了工资福利支出收入；**三是**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狠抓质量提升工程等业务工作，增加了专项经费的投入；支出预算 13,475.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28.34 万元，增长 41.14%，主要原因是 **一是**推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增加了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购买社会保险的资金支出；**二是**每年正常的工资调档等，提高了工资福利支出；**三是**新招了 10 名公务员，增加了人员公用经费支出；**四是**继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着力推进便民措施，狠抓质量提升工程，加大对电梯监督抽检覆盖率及对商品质量的检测力度等一系列工作，增加了专项经费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23.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60 万元，增长 22.50%，主要原因是：**一是**执法车辆报废，重新购置一辆；**二是**进一步加大巡查及执法力度，公务用车运维费有所提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

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6.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9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60 万元，增长 23.96%，主要原因是 一是执法车辆报废，重新购置一辆；二是进一步加大巡查及执法力度，公务用车运维费有所提高；公务接待费 1.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883.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12 万元，增长 0.81%，主要原因是新招公务员增加人员公用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204.1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53.74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183.75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866.61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01 月 0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7236.83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59,009.18 平方米，车辆 34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05 万元，主要是自助申报机器人、台式电脑、打印机、执法记录仪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工商执法办案专项经费	81.6	本辖区没有出现行业性或区域性或成规模的制假售假活动；没有被国家有关部门或省政府确定为打假重点区域和打假重点市场；辖区无重大走私贩私案件、无窝藏和集中销售走私物品的窝点和市场；没有商业贿赂行为。
电梯监督检验费	160	保障辖区电梯安全运行，促进电梯使用管理、维护保养水平提高。
打击传销专项经费	8	“无传销社区（村）”创建率 90%。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业务经费	267.6	注册登记依时办结率达到 100%；注册登记档案归档率达到 95%以上；商标广告规范率达 85%以上。守合同重信用企业递增 15%，注册登记档案扫描率 80%以上，注册登记办理投诉率 0。
质监综合业务管理经费	132.65	1、特种设备监管业务：依职能开展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举报投诉处理、行政执法、应急救援等工作，确保全区特种设备安全形势平稳。 2、计量业务：开展计量监管工作、宣传、培训活动，实现无重、特大或群体性事件。 3、质量业务：加强产品执法抽检和后处理工作，着力解决重点区域、重点产品的质量问

		产品质量合格率达到质量强区考核年度目标值。 4、标准化业务：提高区域标准化总体水平和质量水平，促进辖区经济发展。
消费维权专项经费	20	消费者投诉处理效率提高，问题商品经营主体整改到位、流通环节突发商品安全零事故，充分保护消费者权益。
执法制服购置费	15	为了更好的接受社会监督，增强工作透明度，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队伍管理。
社会保障缴费经费	90	落实国家政策，为事业编及工勤人员提供保障。
打假办工作经	17	有效打击假冒伪劣产品，使假冒伪劣产品零事件。
“两建”工作经费	18	提升市场监管效能，建成适应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社会信用体。
商事登记改革经费	166	商事登记依时办结率达到100%，降低企业进入门槛，提高注册登记效率，达到为民、便民、利民。
区花市办花市经费	3	有效提高花市管理效率，维护市场秩序，提高调解成功率。
质量强区专项经费	13	定期向区政府报告发布增城区产品质量分析报告，为政府决策部署提供依据。充分发挥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对质量工作的统筹规划和组织领导作用，确保大质量机制有效推行。
整治无证照专项行动经费	63.5	有效遏制无证无照经营，营造公平竞争、守法诚信的市场环境。使辖区内未发生因无照经营造成重大安全事件，以及造成社会影响的群体性事件。
企业登记咨询受理业务外包专项经费	87	提升企业登记咨询受理业务的服务质量和效率，营造更良好的服务环境，提供更快捷的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